

宝鸡市太白县2026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

松褐天牛防治作业

采 购 合 同

采 购 人： 太白县林业工作站

供 应 商： 陕西世全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五日

甲方（采购人）：太白县林业工作站

乙方（供应商）：陕西世全实业有限公司

太白县林业工作站（以下简称甲方）实施的宝鸡市太白县 2026 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松褐天牛防治作业，按照政府采购程序，陕西世全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单位承担本次防治作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作业面积、地点及时间：

作业面积：2000 亩（两次防治面积）。

作业地点及区域：太凤高速公路靖口镇段朱沟口至凤县交界两侧坡面，即靖口作业区 4、5 小班（详见项目作业设计）。

作业时间：第一次作业时间：2026 年 6 月 22 日至 6 月 26 日；第二次作业时间：2026 年 7 月 20 日至 7 月 24 日（如遇雨、大风等天气原因，时间顺延）。

二、技术标准与要求

1、采用植保无人机喷施 3%噻虫啉微囊悬浮剂，亩用药量 80-100 克，严格按照用药比例配置药剂，无人机喷洒药物高度为 3-5 米，每次飞行喷药结束后，及时补充药物和电池，再次接着设定路线继续飞行喷药，对树冠全面喷药防治，确保树木喷药全覆盖。

2、防治人员自觉遵守农药使用安全规定，做好安全防

范，避免农药中毒；同时要做好人身及设备、设施安全维护。

3、对确定的防治区域和范围，按照防治要求全面均匀防治，防治作业不留死角。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捌仟捌佰柒拾元整（小写：¥158870.00 元）。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落实防治区域，施工作业前会同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对作业地点、范围进行确定。

2. 甲方确定专人协助乙方做好相关衔接工作，并协调落实防治用水水源，费用由乙方负担。

3. 作业前协调镇村做好配合，确保作业期间无人员干扰。

4. 甲方应跟班指导乙方进行防治，检查防治所用药剂、数量及使用浓度。

5. 在施工过程中发现防治作业质量问题，有权责令返工或停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 施药结束后，与乙方共同确认防治面积。

7. 飞防作业结束后，根据验收结果，及时支付防治费用。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在防治作业开展前 1 日内确保人员、药剂、设备到位。防治人员具有飞防作业资格，作业设备运转良好、无故障。

2. 无人机喷药要按照安全生产操作技术规程进行。施工

前做好人员培训工作，作业过程中严格遵守农药使用安全操作规程，确保人员、车辆、设备等安全。

3. 在作业区域悬挂喷施农药提醒警示标识，防止出现人畜中毒事件。在施工期间，因操作不当发生人畜中毒、中暑和其它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 乙方自觉接受甲方现场指导，按甲方指定的药品及用药量要求进行防治。

5. 在防治过程中，乙方应按照甲方指定的防治区域进行施工，不能随意变更，如需变更，必须双方协商解决。

6. 飞防作业产生的交通、食宿、用工、用水、防护用品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7. 配合甲方做好防治面积验收确认。

五、价款结算及付款方式

防治作业自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提供与合同价款相符的税务发票和相关资料，甲方在收到正式发票和相关资料后3个月之内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全部费用。

六、项目验收

防治过程中甲方跟班作业，同步检查验收，与乙方共同确定合格作业面积。

七、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八、其它约定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商定，并签订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甲方关于“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成交通知书、乙方的招标响应文件等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双方均应遵守。

(三)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四)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后自动终止。

甲方：(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10331435610932P

乙方：(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1021MA70T0TQ5D

地址：太白县北大街 61 号

地址：陕西省商洛市洛南

县城劳动路 35 号

甲方代表人(签字)：

乙方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6 月 16 日

日期：2026 年 6 月 16 日

合同签订地点：太白县林业工作站

开户银行：太白县农行城关分理处

账号：26345201040000794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洛南县支行

账号：26810101040019123